

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淮人社发〔2011〕504号

关于转发周天红等二人具备 药学专业（药品）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的通知

市有关单位：

根据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公布江苏省药学专业（药品）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的通知》（苏人社发〔2011〕464号）精神，周天红等2人自2011年9月7日起具备药学专业（药品）高级专业技术资格（名单附后）。

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



主题词：职称 药学 高级 通知

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11年12月28日印发

共印10份

序号	姓名	单位	资格名称
1	周天红	江苏省淮安药品检验所	主任中药师
2	郝立芳	江苏省淮安药品检验所	主任药师

